

2.2.3學校平均學雜費標準占每生平均教學成本比率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基金
110至113年度學校平均學雜費標準占每生平均教學成本比率

單位：新台幣千元

項 目	111年度	112年度	113年度
平均每生學雜費(A)	27.97	28.34	27.78
平均每生教學成本(B)	175.42	182.92	187.84
(A)/(B)*100%	15.95	15.49	14.79

教學成本：以校務基金年度決算支出包括(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+學生公費及獎勵金+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)3項計算。

資料來源：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